



CALIFORNIA HEALTH ADVOCATES

加州健康促進會

聯邦醫療保險: 概述

聯邦醫療保險是一個聯邦醫療保險計劃。它承保大部分65歲以上的人士，部分年齡在65歲以下的殘疾人士，以及被診斷為肌萎縮側索硬化 (ALS) 和晚期腎臟病 (ESRD) 的人士。

聯邦醫療保險分為幾個部分。

這張事實說明討論以下的內容：

A部分醫院保險和B部分醫療保險。關於醫療保健C部分 (Medicare Advantage Plans) 和D部分 (處方藥福利) 的更多信息，請參見cahealthadvocates.org上Medicare Advantage Plans和D部分的簡介。

A部分：醫院保險

A部分承保大部分住院護理，部分專業護理設施的住院護理，一些家庭健康護理，及善終服務。

如果您有40或更多季度的社會保障積分 (約10年的，每年四季度的全職工作，或者您有資格享受社會保障金或鐵路退休福利，您則不需要付月保險費。有30-39季積分的人士可以付\$244的月保費購買A部分保險。積分少於30季的人在2009年可付\$443的月保險費購買A部分保險。

B部分：醫療保險

B部分承保部分聯邦醫療保險批准的醫療服務，例如醫生服務，門診護理，化驗，理療和語言治療，一些家庭護理，救護車服務，以及一些醫療設備和用品的費用。

B部分的承保是可選的。如果您或您的配偶仍在工作，並且您受您雇主的團體保險計劃的承保，則在您或您的配偶退休之前，您可以不需要這部分的醫療保險。(請參見65歲以上仍在工作或配偶仍在工作人士的醫療保險簡介)。

如果您參加B部分保險並同時領取社會保障金，您的B部分保險月保費 (對大部分受益人2009年的數額為\$96.40) 將從每月的社會保障金中自動扣除。如果您不領取社會保障金，B部分的保險費將按季收取。

聯邦醫療保險並不提供全面的醫療承保。雖然它支付部分預防性服務，並承保大部分必需的醫療服務，它所支付的數額並不到受益人通常醫療開支的一半。

聯邦醫療保險不支付的一些例子有: 助聽器, 眼鏡, 牙科護理和家庭或護理院中長期的個人護理服務或監護。

2009年聯邦醫療保險的福利和費用分攤的簡述

提供的服務	聯邦醫療保險支付	您支付
A部分：醫院保險		
住院		
1-60天	自負額以外的所有費用	\$1,068自負額
61-90天	共付額以外的所有費用	共付額每天\$267
60儲備天 ¹	共付額以外的所有費用	共付額每天\$534
150天以上用	無支付	超過150天后的所有費用
精神病醫院	除終生限制為190天以外，與一般住院相同	超過190天后的所有費用
專業護理設施 (SNF) (如果在住院三天后需要日常的專業照護)		
1-20天	所有費用	無支付
21-100天	共付額以外的所有費用	共付額每天\$133.50
超過100天	無支付	所有費用
家庭健康護理	承保醫療設備的20%以外的所有費用	聯邦醫療保險批准的醫療設備費用的20%
善終 (絕症病人護理)	除去每張處方\$5和聯邦醫療保險批准的每天替工服務費用的95%，所有其它費用	每張處方\$5的共付額，聯邦醫療保險批准的每天替工服務費用的5%，但不超過\$1,068
輸血 (在住院或SNF期間)	超過三品脫血液的費用	每年三品脫血液的費用

1 - 每個60備用天只可用一次。

請聯繫醫療保險顧問和促進權益計劃 (HICAP), 電話: 1-800-434-0222. 加州健康促進會: cahealthadvocates.org
本概述的翻譯是由加州老齡部 (CDA) 的健康保險諮詢和宣傳計劃提供, 經費由醫療保健及醫療服務中心, 和聯邦醫療保險機構援助。

提供的服務	聯邦醫療保險支付	您支付
B部分：醫療保險		
月保費		\$96.40
年收入≤\$85,000的個人, 或年收入≤\$170,000的夫婦, 您的B部分月保費為		
年收入>\$85,000, 但≤ \$107,000的個人, 或年收入>\$170,000, 但≤ \$214,000的夫婦		\$134.90
年收入>\$107,000, 但≤\$160,000的個人, 或年收入>\$214,000, 但≤\$320,000的夫婦		\$192.70
年收入>\$160,000, 但 ≤\$213,000的個人, 或年收入>\$320,000, 但 ≤\$426,000的夫婦		\$250.50
年收入>\$213,000的個人, 或年收入>\$426,000的夫婦		\$308.30
每年自負額		\$135/每年
醫生費用	批准費用的80%	批准費用的20%
門診護理	批准費用的80%	最多\$1,068
臨床化驗	所有批准費用	無須支付
醫療設備/用品	批准費用的80%	所有其他費用
一些預防保健服務 (根據不同服務, 有些是限時性承保, 例如每年一次)	80% 或100%	根據不同服務, 或是批准費用的20% 或是無支付
精神健康服務		
• 住院	與一般住院相同	見上文A部分
• 門診	批准費用的50%	批准費用的50%

請聯繫醫療保險顧問和促進權益計劃 (HICAP), 電話: 1-800-434-0222. 加州健康促進會: cahealthadvocates.org
 本概述的翻譯是由加州老齡部 (CDA) 的健康保險諮詢和宣傳計劃提供, 經費由醫療保健及醫療服務中心, 和聯邦醫療保險機構援助。

2 - 如果醫生或供應商不接受批准額，則另加聯邦醫療保險批准費用的15%。

###

醫療保險諮詢和促進計劃 (HICAP) 提供免費和客觀的信息，
並為醫療保險和其他相關問題作諮詢。您若有問題，或需要與您所在地的HICAP辦事處預約諮詢，
請打電話給**1-800- 434-0222**。查找您所在地 HICAP辦事處的地址，請參見 cahealthadvocates.org

請聯繫醫療保險顧問和促進權益計劃 (HICAP)，電話: 1-800-434-0222。加州健康促進會: cahealthadvocates.org
本概述的翻譯是由加州老齡部 (CDA) 的健康保險諮詢和宣傳計劃提供，經費由醫療保健及醫療服務中心，
和聯邦醫療保險機構援助。